证券代码: 870319 证券简称: 鼎信通达 主办券商: 国投证券

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8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: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一街万科云城一期七栋 A 座 18 楼 鼎信通达大会议室。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8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李长春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4)。

监事会认为,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3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> 深圳鼎信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